

# 能动履职守护知识产权

## ——记首批全国知识产权检察人才吴可嘉

湖南法治报全媒体记者 李翔 通讯员 陈泓锦

她是一个知识产权的守护者,一个为产业创新发展提供坚强法律保障的人。

15年从检路上的坚守和历练,她先后获得岳阳市禁毒工作先进个人、打击制售假烟犯罪先进个人、打击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先进个人,全省检察机关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今年,她又入选了首批全国知识产权检察人才库,全省仅3人。

她就是岳阳市人民检察院第三检察部副主任、知识产权检察办公室主任吴可嘉,一个对案件精雕细琢、精益求精的检察官。

### 一线刑事检察的“耕耘者”

自2008年成为检察官的那刻起,吴可嘉就把法律和正义放在了心中最重要的位置。

吴可嘉以坚毅应对挑战,兢兢业业坚守在刑事检察办案一线,工作业绩突出,早已成为单位的业务骨干。

近年来,伴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和岳阳市经济结构的优化调整,岳阳市检察机关受理的知识产权类刑事案件也呈现递增趋势。侵犯知识产权罪所侵犯的对象包括注册商标、专利权、著作权、商业秘密等。3年来,市检察机关共受理侵犯知识产权犯罪审查起诉案件101件259人,已提起公诉81件179人,已作不起诉处理8件18人。

2020年开始,吴可嘉担任市检察院第三检察部副主任兼知识产权办公室主任,工作重心开始转向知识产权类刑事案件。

知识产权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和重要战略资源。“过去5年岳阳市检察机关受理的知识产权类案件以侵犯著作权和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类为主。”吴可嘉介绍道,“侵犯商业秘密等领域的疑难复杂案件同比上涨,而且犯罪团伙化趋势逐渐突出,侵权网络化比重也在持续增加”。

依法而治,循法而行。面对专业领域,吴可嘉只能不断学习、不断琢磨。在充实法律知识的同时,也形成了精通常用刑事法律知识、熟悉多门法学知识的复合型知识结构。在实际工作中,面对疑难案件,她恪尽职守,发挥工匠精神,对每一个案件都精雕细琢,精益求精,并能理论联系实际,作出精辟独到的分析,为实现公正执法奠定了良好的业务基础,从一线刑事检察业务兵逐渐成长为知识产权战线上的中层业务骨干,成绩斐然。

### 知识产权疑难案的终结者

“知识产权案件大多案情复杂,存在着法律适用难、鉴定难、认定难等问题。但是,不管案子有多难,只要吴主任出马,



案例研讨会上吴可嘉分享办案经验、办案方法。

通讯员 陈泓锦 摄

我们就有信心办好。”在市检察院第三检察部检察官助理周洁的眼中,吴可嘉就像是团队里的定海神针。

2021年1月,湘阴县检察院受理了一起莫某锋等9人侵犯著作权、非法经营系列案,涉案金额高达746万余元。

莫某锋等9人未经某国内著名游戏的版权拥有者授权,非法获取服务器安装程序后设立网络服务器,架设游戏私服。葛某、刘某为其提供第三方支付系统“快优支付”和“通游宝”,便于玩家支付充值结算,但该系统并未获得支付结算业务资质,属于非法自建。

经鉴定,“快优支付”和“通游宝”平台共有商户2783个,充值总金额超1亿元。

“网络犯罪的管辖权难以界定,我们对此案是否有管辖权?”案件办理过程中,第1个难题出现了。针对这个问题,湘阴县检察院请示市检察院,两级院也为此多次召开检察官联席会议。

“岳阳市作为侵犯著作权被害人计算机信息系统所在地,对本案确有管辖权。”吴可

嘉通过多方查询资料,做类案检索,寻找判例,寻求法学理论支持,最终得出结论。

新问题接踵而来。该平台为游戏私服提供资金收取服务,是否构成犯罪?如果构罪,是非法经营罪还是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

吴可嘉抽丝剥茧,坚持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反复仔细地审阅案卷材料,从不放过任何一个疑点,查微析疑,一步步帮助湘阴县检察院明确该案行为定性和证据标准,与公安技侦部门深入沟通,坚定认为两人行为同时构成侵犯著作权罪和非法经营罪,检察机关支持起诉。最终,一审法院查明的事实与检察院起诉书指控事实一致,认定指控罪名成立。

“攻克疑难案,敢啃硬骨头,抽丝剥茧还原案件来龙去脉。这样的做法不仅让当事人信服,也让我们佩服。”参与办案的检察官如是说。

在此案件的办理中,针对游戏私服侵犯著作权的犯罪行为,岳阳市检察机关全面审查、全链条打击,取得良好的政治效果、法律效果、社会效果。

依法打击网络游戏领域侵犯著作权犯罪,彰显了检察机关保护知识产权、保护创新、护航民营经济的决心,打击非法“第三方支付”平台对维护经济金融安全具有重大示范意义。

### 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护航者

“感谢你们的法律服务,公司现已健全完善商业秘密管理机制,消除了潜在泄密风险。我们研发新技术更有底气了!”岳阳市某涉案企业在电话中高兴地和吴可嘉聊起公司在知识产权、商业秘密合规管理建设方面的情况。

2021年,岳阳市岳阳楼区检察院受理了首起侵犯商业秘密案。该案中,两家涉案企业均为本土优质企业,年纳税额上千万。如何调动检察智慧让司法办案对两家企业的负面影响降到最低,必须将依法办案与助企纾困、护企救企有机结合。

为此,岳阳楼区检察院召开检察委员会专门就该案进行

讨论。但是,针对该案方某、邹某两名犯罪嫌疑人是否构成犯罪却形成了多种意见。于是,该院就犯罪嫌疑人的行为是否构成侵犯商业秘密罪、如何界定商业秘密、损失认定等问题向市检察院请示。

吴可嘉作为承办人对全案进行严密充分的审查。审查发现,批捕犯罪嫌疑人方某时,损失认定的方式,与“两高”最新出台的侵犯商业秘密的司法解释中关于如何计算损失出现较大差别。为此,两级检察院深入企业完善相关证据链条,多次召开检察官联席会议研究新的司法解释,为案件的准确认定夯实证据基础。最终审查意见认为,方某、邹某实施了侵犯商业秘密的行为,两人的行为给商业秘密权利人公司造成了重大损失。

“这个案件正是因为他们的恶性竞争才会给企业本身和社会造成重大损失,一些企业会因为侧重于扩大规模而忽视制度建设,从而产生侵权行为,检察机关对此能否有所作为?”吴可嘉在办案中思索着。

法治的力量不仅体现在对犯罪的惩治,还体现在源头的防控。吴可嘉秉持“在办案中监督、在监督中办案”的理念,在办理案件过程中带领办案组主动走入两家涉案企业,与企业管理层进行深度座谈,提出完善保密规章制度、堵塞管理漏洞的检察建议,有针对性的以普法讲座、以案释法、法律咨询等方式开展法律服务,全力构建知识产权保护长效监管机制。

“检察院不仅保护我们的知识产权,还把法律服务直接搬到我们家门口,为你们的贴心服务点赞!”该企业的管理人员表示,检察官的普法服务让其感触颇深,在未来工作中会多提升知识产权保护意识,积极做好产品和品牌的保护。

为此,岳阳楼区检察院召开检察委员会专门就该案进行